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五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四一五二次会议

2000年6月8日星期四下午11时30分举行
纽约

- 主席:** 莱维特先生 (法国)
- 成员:**
- | | |
|-------------------------|-------------|
| 阿根廷 | 卡帕格利先生 |
| 孟加拉国 | 阿迈德先生 |
| 加拿大 | 杜瓦尔先生 |
| 中国 | 沈国放先生 |
| 牙买加 | 达兰特女士 |
| 马来西亚 | 哈斯米先生 |
| 马里 | 乌瓦纳先生 |
| 纳米比亚 | 安贾巴先生 |
| 荷兰 | 范瓦尔苏姆先生 |
| 俄罗斯联邦 | 拉夫洛夫先生 |
| 突尼斯 | 本·穆斯塔法先生 |
| 乌克兰 | 库罗赫马尔先生 |
|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杰利米·格林斯托克爵士 |
| 美利坚合众国 | 坎宁安先生 |

议程项目

伊拉克和科威特之间的局势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78）。

下午 11 时 30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伊拉克和科威特间局势

秘书长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281 (1999) 号决议第 5 段提出的报告 (S/2000/520)

2000 年 6 月 5 日关于伊拉克和科威特间局势的第 661 (1990) 号决议所设安全理事会委员会主席的信 (S/2000/536)

主席 (以法语发言):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项目。

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秘书长按照第 1281 (1999) 号决议第 5 段提出的报告 (S/2000/520), 以及 2000 年 6 月 5 日关于伊拉克和科威特间局势的第 661 (1990) 号决议所设安全理事会委员会主席的信 (S/2000/536), 转递该委员会按第 1281 (1999) 号决议第 10 段提出的报告。

安理会成员面前还有文件 S/2000/544, 其中载有法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提交的一项决议草案案文。

我的理解是, 安理会准备对其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除非我听到有人反对, 否则我现在就把决议草案提付表决。

没有人反对, 就这样决定。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

阿根廷、孟加拉、加拿大、中国、法国、牙买加、马来西亚、马里、纳米比亚、荷兰、俄罗斯联邦、突尼斯、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主席 (以英语发言): 有 15 票赞成。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 成为第 1302 (2000) 号决议。

我现在请希望在表决后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本·穆斯塔法先生 (突尼斯) (以阿拉伯语发言): 首先, 我愿感谢法国和联合王国代表团拟定我们刚才表决的这项决议草案。我们还愿感谢主席先生你为安全理事会一致通过该决议亲自作出努力。

尽管我们不能完全支持其中的若干规定, 但突尼斯仍对该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我们本来希望通过这项决议草案满足所有国际和区域伙伴和国际人道主义组织的需要, 以期提醒大家注意伊拉克人民的苦难, 并努力制止这种为期太久的苦难。这种苦难是过去十年制裁伊拉克的直接结果。

因此, 我们曾希望该决议草案载有一项明确要求, 对伊拉克人民所受制裁和制裁影响进行集中评估。我们认为, 这种评估会帮助安全理事会充分和完全地根据其自己的决议发挥作用, 并确保这些决议得到遵守。但这一点未能实现, 我们对此感到遗憾。

尽管如此, 我们仍致力于执行以石油换粮食方案, 以便减轻伊拉克人民的苦难; 因此, 突尼斯不愿阻挡已经产生并使人们有可能通过该决议草案的的协商一致。

沈国放先生 (中国): 伊拉克“石油换食品”计划已执行了三年多, 对缓解伊拉克平民所遭受人道痛苦起到一定作用。在对伊制裁尚未解除或中止的情况下, 延长该计划有助于改善伊拉克的人道局势。因此, 我们对延期持积极态度。中国代表团本着这一精神积极参与了案文的磋商, 提出了一些修改意见, 部分被反映在案文中。中方也相应作出妥协, 以寻求一致。

但是, 我们对刚刚通过的决议并不完全满意, 尤其是行动部分第 18 段。因为它未能充分反映包括中方在内绝大多数成员赞同的重要内容, 即: 要求秘书长就对伊拉克 10 年制裁所造成的影响进行评估并向安理会提交客观、全面、综合报告, 因为我们认为,

伊拉克平民所遭受的人道痛苦主要是由长达十年的制裁造成的。对现案文提请秘书长任命独立专家撰写报告，中方是支持的。但对报告是否主要评估制裁影响这一关键问题上，案文未做明确表态，对专家的授权也比较含糊。这是非常令人遗憾的。

中国代表团对决议投了赞成票，但我们的立场并未改变。我们仍然认为联合国应当尽早就制裁对伊拉克造成的人道影响进行全面评估。我也相信，秘书长即将任命的独立专家小组会在其工作中充分考虑这一因素。

拉夫罗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俄罗斯代表团对这项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因为有必要继续保持联合国人道主义方案在伊拉克的存在。我们认为十分重要的是，决议把振兴伊拉克石油部门的拨款水平确定为 6 亿美元，并列入了新的水和卫生合约及药物的通知制度。

但令我们感到遗憾的是，案文没有反映旨在减轻伊拉克人道主义灾难的其它重要提议。我特别指的是恢复同伊拉克的民航交通和偿还伊拉克欠联合国和其它国际组织的债务。我们同意许多其它代表团的意见，即必须对经济制裁给伊拉克人道主义局势造成的影响进行深入分析。但我们认为，决议在这方面的措辞相当含糊，有损于这项具体目标。

我们本来希望决议草案的这一条款按其原先的意图把焦点集中于制裁的消极影响，以便予以揭露。但是，我重复一下，这一段的提法是相当笼统的，我们认为，独立专家小组应当准确地处理制裁的后果。如果在他们的职权范围内还有其他事情没有直接涉及制裁问题，那些问题就必须作一个整体加以考虑，丝毫没有例外。在那种情况下，这些问题必须包括美国和联合王国轰炸平民目标和伊拉克经济基础设施的消极影响。正如今天我们从联合王国国防大臣的声明中所发现的那样，自 1998 年 12 月以来，这些轰炸的强度增加了 30 倍。

我们也对执行部分第 2 段有异议，我们认为，该段毫无理由地强调提供粮食和药品。当然，这些是重

要的物品，但是，我们认为诸如石油和能源以及发展交通基础设施等方面也同样是重要的。除非解决伊拉克经济这些部门的危机，否则我们不能希望向伊拉克人民提供粮食和药品方面有任何改善。我们注意到，这一具体的段落最后取得了平衡。有鉴于此，俄罗斯代表团决定加入关于该决议的协商一致意见。

最后，我们希望指出，伊拉克的人道主义危机并不会随着该决议的通过而得到解决。虽然人道主义方案中所采取的措施是有意义和必要的，但是从根本上改善局势的唯一方式是通过迅速解除经济制裁。为此，我们需要安全理事会全面审议伊拉克局势的所有方面以及阻碍全面执行第 1284(1999) 号决议，特别是裁军和监测部分的所有理由。我们希望，安全理事会将在一个可预见的将来这样做。

杰里米·格林斯托克爵士（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非常高兴与法国代表团一道工作，共同提出已经在安理会得到 15 票赞成的这项决议。我认为，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信息，表明支持伊拉克方案办公室正在做的努力工作，以执行在伊拉克的人道主义方案和以石油换粮食的方案，这样我们才会一致投票通过这项决议。

我认真地听取了前面的三个发言，并且充分理解，对它们而言，实际上我认为对这个议席上的每一个代表团来说，这个文本并不理想。这是关于我们在今天谈判过程中所取得成果的要点。没有人完全满意，但是，在关于象伊拉克这样复杂的一个问题的工作中，妥协是必要的。联合王国非常感谢安理会同事无论如何发出了信息，即我们一致支持这项决议，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信息，因为我们大家都寻求执行第 1284 号决议。

不用说，在为专家确定我们要求他们执行的任务的过程中，秘书长将以该决议为指导，而不能以决议通过后各国的发言为指导。我们大家都可以列举我们希望包括在任何分析中的特别的东西。但是，在这里，我相信，我们将以该决议为指导，这是我们今天一起正式通过的。

前面的一个发言中提到禁飞区的活动，让我仅仅对此作出答复。过去、现在或将来的任何时候联合王国都没有也不会轰炸伊拉克的平民基础设施。我们在禁飞区采取的行动符合安全理事会第 678 (1991) 号决议，为的是保护伊拉克平民不受伊拉克政府的压迫。我们采取的军事行动纯粹是对袭击我们在禁飞区的飞机的事件作出反应，我们的飞机在禁飞区里巡逻，完全没有轰炸任何人或任何东西的意图。可以很容易地解释过去 18 个月里军械使用的增加，那就是，在这一时期，伊拉克地面部队和空军袭击我们联盟的飞机达 650 多次，我们作出反应以便自卫。这就增加军械的使用。这就是对俄罗斯联邦代表所引述的数字的唯一解释。

主席先生，我认为，我们可以满意今天的工作，并感谢你对此的领导。我希望我们现在可以往前看并向前迈进。

范瓦尔苏姆先生（荷兰）（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投票赞成这一决议，也是表明支持安理会正在对秘书长提出的要求，即任命独立的专家就伊拉克的人道主义局势准备一份全面的报告和分析。我们并不期待这一分析会有很大的惊人之处，因为我们知道制裁对伊拉克的人道主义局势产生了消极的影响。但是，独立专家的一项分析也将说明伊拉克当局方面的某些令人费解的行动。伊拉克政府一再采取措施伤害自己的人民，这继续使我国代表团感到迷惑不解。初步一看，这些措施似乎是完全不合理的，但是，如果从另外的角度看，即伊拉克政府试图说服国际社会改善伊拉克人道主义局势的唯一方式是解除所有制裁，那么这些措施可能是有点道理的。

第二个动机——似乎称不上更合乎道理——也许仅仅是表明不赞同一个正在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的范围内努力帮助伊拉克人民的国家。似乎伊拉克只想与投弃权票对第 1284 号决议表示不赞同的国家打交道。

人们惊讶地看到，伊拉克政府会走到什么样的程度来表明这一点。最近，非政府组织受到阻碍不能向

伊拉克提供人道主义物品，我们不得不设想，仅仅是因为它们设在荷兰。

在一类似情况中，位于荷兰的一个非政府组织试图将 72 吨脱脂奶粉运往伊拉克。伊拉克卫生部指示，要制造商标明一年的货架寿命，而不是通常的两年或更长时间。货物抵达伊拉克之后，为检验提走了一件样品。6 个月后，该非政府组织被通知拒收货物。在荷兰和第三国又进行了对应检查，检查显示奶粉没有任何问题，但伊拉克的决定被宣布为最后决定。由于武断的减少货架寿命和货物数量，便不可能重新调配。价值 30 万美元的货物估计将或已经销毁。

其他位于荷兰的非政府组织经历过类似情况。我国当局无权告诉这些组织是放弃或是坚持。我本人的估计是，他们将继续努力，因为我们都同意伊拉克人民不应该因为其领导人的不负责行动而遭受痛苦。因此，安理会、秘书处、制裁委员会和伊拉克方案办事处非常努力地执行第 1284 (1999) 号决议 C 部分规定的人道主义条款，希望伊拉克政府将尽快改变其想法，接受整个决议的内容，这是终止和最后完全取消制裁的捷径。

坎宁安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我只想指出，我们在这一协商一致决议上的工作以及对其的支持是因为我国代表团关心伊拉克人民在伊拉克政府没有执行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时的困难处境。

我谨表示我赞成格林斯托克大使的发言，无论是有关决议，还是有关联盟飞机在禁飞区的活动均是如此。在这方面，我谨补充，如果说我们的飞机面临威胁针对军事目标进行自卫而采取的有限军事行动会影响整个人道主义局势，那是诡诈的说法。

拉夫罗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我对再次要求发言表示歉意，但我愿继续进行这场关于执行安全理事会伊拉克问题决议的讨论。

我的一些同事刚才针对我的发言说，他们一直在这样做并在过去一年半来有所加剧地对伊拉克采取的武力行动是根据一项安全理事会决议。我们还在讨

论中听到对巴格达的一项指控，即它不批准某国提供物品的一些合同。当然这些是重要问题，我认为我们今天讨论这些问题十分有益，并非因为我想在这时进行对抗或投入争论，而仅仅因为如果我们不能公开的、诚恳的和在不是安全理事会成员的其他同事当中讨论这些问题，那么我们便会自认为既有决议又有现实。

我认为我们需要对我在前面发言结束时提到的伊拉克局势的各个方面进行全面审议。我们想要知道许多事情。例如，我们想要知道具体是谁在伊拉克库尔德斯坦运作。哪些非政府组织在那里运作？哪些国家的外交官在没有申请访问伊拉克的签证情况下访问了伊拉克库尔德斯坦？总体来讲，联合国在伊拉克北部的活动是如何进行的？谁跨越了伊拉克边界，以及如何跨越的？

在我们各项决议中，我们每次都重申伊拉克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在伊拉克北部派有工作人员的联合国秘书处掌握一些情况，了解这些针对伊拉克库尔德斯坦的决议是如何实施的。我们听说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递交了一份伊拉克外交部长的信，内容是他们的国家的领土再次受到攻击。我们没有讨论这些问题。我们认为这是现实，这一现实与我们每次在我们的会议上正确地重申的决议毫不相干。

我非常希望秘书处最终能够对执行安全理事会伊拉克问题决议的情况进行全面分析。第二，伊拉克的总体局势如何以及伊拉克和伊拉克周围的总体局势是否符合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我非常想知道哪一项具体的安全理事会决议实际使用了“禁飞”区这一词。哪一项具体决议规定可以对60%的伊拉克领土使用空中力量？我非常感兴趣让秘书处从法律角度全面分析在伊拉克周围发生的一切，因为每次我们在这开会讨论延长石油换食品方案时，我们均呼吁有必要达成协商一致意见，以使安全理事会保持一致。当我们听取联合国监测、核查和视察委员会以及联合国特别委员会报告时也是这样。近年来，我们一直强调必

须全面了解整个伊拉克局势。遗憾的是，所有同事在非正式谈论时都同意这点，但一旦提出正式进行全面分析时，便出现沉默。我谨再次指出，我今天并不想制造任何对抗。我只想强调，我们不能每次都这样自欺欺人，一方面有人道主义方案和有其自己期限的联合国监测、核查和视察委员会，与此同时又有这些“禁飞”区、在伊拉克北部运作的非政府组织以及没有签证便跨越伊拉克边界的外交官。

如果我们发现所有这些情况而不采取任何行动核对所有这些事实，那么安全理事会就没有尽职——它的职责就是解决同维持和平与安全直接有关的各种问题。

这就是我的基本点。我认为联合国秘书处根据《宪章》有足够的权威提请我们注意伊拉克问题在安全理事会没有得到解决。我们只是给疾病治标，但是我们没有解决核心问题。

我不提任何具体建议，因为我前面说过，存在着安全理事会的历次决议，而且存在着现实状况。我希望有一天这种现实会改变，但是我认为现在不会改变，因为时间已接近午夜。然而，我希望它在某个时候会改变。

沈国放先生（中国）：我想就禁飞区问题再发表一点看法。

中方反对所谓禁飞区的立场是众所周知的。中国从来没有承认过所谓的禁飞区。我们认为独立专家递交的报告应包括禁飞区所造成的影响。决议中提到的独立专家递交的报告应该是关于伊拉克境内的人道主义局势的全面报告和分析。

无论轰炸是否有意针对平民目标，这些轰炸对伊拉克平民造成的灾难是客观存在的事实。我们认为秘书长即将任命的独立专家小组今后在他的工作中必须考虑这个因素。

尽管中国代表团对决议草案投赞成票，但是并不意味着我们今后会放弃这个立场。

杰里米·格林斯托克爵士（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时间已经很晚，为了使安理会能有美容小睡，我代表联合王国只提及我们先前在安理会解释我们在禁飞区行动的所有历次发言，这些发言清楚地说明了这些行动的依据和理由。

联合王国不要求秘书处审查任何与其说是安理会决议的问题，不如说是有关国家立场的问题。

拉夫罗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我只想说明，当我们请求对禁飞区的存在和在那里使用武力说明依据时，我是请联合国秘书处而不是任何国家代表团作出说明。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的名单上已经没有其他人要发言了。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这个议程项目的审议。安全理事会将继续处理此案。

上午 12 时 5 分散会